

浙江长征职业技术学院关于 2020-2021 学年第一学期网上评教 的通知

学生对任课教师和课程教学质量评价（以下简称“学生评教”）是学校建立健全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机制的重要环节，是学生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重要渠道；按要求参与教学质量评价是各位同学应尽的责任和义务。学生评教结果在很大程度上反映了对任课教师实际教学状况的评价，对学校、各系部教师改进教学工作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。为了做好学生网上评教工作，顺利完成学生网上评教过程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本次网上评教时间安排

本次网上评教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0 年 11 月 6 日，学生在此时间内上网进行评教。每个班级评教人数占班级总人数比例必须达到 80%以上，请各班班主任和各系辅导员通知到位并做好相应的组织工作。

二、操作说明

1、各位学生需要在教务处网页（<http://60.191.8.101:8081/home.aspx>）凭学号和密码进行登录，本次评教已将所有毕业生的密码重置，密码为学号；

2、进“网上评教”栏后选教师教学评价：

①点“提交教学评价表”，评价轮次选择“2020-2021 学年第一学期毕业班评教”；

② 选一门课程及教师，点“教学评价”栏“未评”进入“提交教学评价表”课程评教界面；

③ 在相应评价内容后选择相对应的等级，评教时需对任课教师教学质量评价的每一项指标打分。每项指标评分含“优秀”、“良好”、“中等”、“合格”、“不合格”五个等级；

④ 确定各评价内容所选评估等级正确无误后，点击网页底部的“提交”按钮，表明所选课程的评教完成，请继续选择其他课程和教师进行评教，每选择一门课程必须提交一次；

3、所有课程评教完成后，点击“注销”按钮退出教务系统。

三、几点说明

1、凡在校学生必须参加网上评教，只有对本学期所学全部课程的教学质量评价提交之后，才能查阅成绩；

2、网上评教系统在设计上保证每位学生的评教信息不被跟踪（即评价结果不体现评价学生身份），同学们可以放心地对每位任课教师进行客观、真实地评价；

3、请各位同学认真阅读评估指标及指标内涵，为老师负责，为自己负责，投下你公平公正的一票，对课程或教师提出真诚的意见和建议。

浙江长征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

2020年10月28日